**2018年度宁波市北仑区统计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有关规定，特向社会各界公布2018年度北仑区统计局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本报告由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基本情况概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政府信息公开收费及减免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七个部分组成。本报告中的数据统计期限自2018年1月1日截止至2018年12月31日。

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基本情况概述

北仑区统计局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根据区政府有关要求，认真组织实施，有序推进公开年报工作，提升政府信息公开水平。目前信息公开工作进展顺利，情况良好。

（一）充分重视，建立机制。成立由局长担任组长，各科室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确定专人负责本单位的信息公开工作资料收集、编制录入，及时公开信息。信息上网公开前，须经过领导、科室负责人、信息发布员重重审核，杜绝信息失实及泄密事件的发生。要求全局上下各职能科室把信息公开工作，作为当前的一项重点工作来抓，确保按时按质完成。

（二）分段推进，有序开展。为保证信息公开工作顺利推进，根据政府信息公开要求，我局认真分阶段组织实施。一是及时完成清理编制工作。依法全面清理收集本部门信息，将任务进行梳理和分解细化，落实到科室，凡属于应当公开的均按规定纳入公开目录，完成信息搜集整理工作。二是认真完成审核工作。按统一格式和标准，整理公开信息，经各级审核后，通过区信息公开网络平台进行发布。三是在北仑统计信息网首页醒目位置上开设了“信息公开”专栏，并与区信息公开网络平台建立链接。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2018年，北仑区统计局主动公开信息167条，包括机构概况、法规规章、部门文件、计划总结、工作进展、统计数据、人事任免、财政预决算等8类公开信息。未发生泄密、行政复议诉讼等类似事件，较好地发挥了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传播统计部门工作信息的作用。

三、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本单位2018年度无依申请公开的政府信息，没有“不予公开”的政府信息。

四、政府信息公开收费及减免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我局未就群众查阅或申请公开政府信息进行收费。

五、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我局未发生因区政府政府信息公开引起的行政复议案件和行政诉讼案件。

六、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在区委区政府的指导下，在领导的重视下，目前我局在信息公开工作已取得了一定成绩，但是在某些方面也还存在一些问题。一是各类制度不够完善。网站管理、依申请公开信息等制度还有待进一步规范。二是新时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提出了更高更新的要求，但公开队伍整体的专业化水平有待提高，应对新标准，理解还不到位，处理公开具体工作中复杂问题办法不多，一定程度上制约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深入推进。

2019年，我局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着重做好以下三个方面工作：

1、加强各类制度建设。抓紧完善网站管理、依申请公开等制度。

2、进一步强化网站管理。及时更新政务信息，保证时效性及高质量。

3、加强学习培训。通过增强培训指导，加强政府信息工作人员的工作水平，进一步增强工作人员业务素质，及时把握政府信息工作相关的理论政策水平。

七、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年度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宁波市北仑区统计局

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五日